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公告本公司2018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

提请关注事项如下:

1、披露范围:西部证券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西部证券2018年6月主要财务数据表(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18年6月		2018年6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17,856.38	-437.22	1,748,482.59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228 股票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18-041号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7年年报网上集体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8年3月27日发布了2017年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本公司定于2018年7月13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厦门证监局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17年年报网上集体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在线交流。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康春华女士、财务总监蔡丽容女士将通过网络与投资者就2017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实时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合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7年年报网上集体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或"公司")已于2018年4月10日发布了2017年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本公司定于2018年7月13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厦门证监局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17年年报网上集体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在线交流。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通过网络与投资者就2017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实时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2274 股票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8-024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纳投资")通知,获悉华纳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是	40,000,000	2015年8月10日	2018年7月6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狮墅湖支行	19.81%
合计		40,000,000				19.81%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华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01,906,3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0%。华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7,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4%。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18-092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质押证明的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露笑集团	是	1,000,000	2018.7.6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4%	融资

2、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露笑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3、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日露笑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16,323,068股,占公司总股本1,102,237,150股的37.77%,露笑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364,572,245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87.57%,占公司总股本1,102,237,150股的33.08%。

4、露笑集团本次股份质押均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露笑集团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8-044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一号——一般规定》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六号—环保服务》的要求,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运营并发电,公司现将相关项目运营并发电业务的2018年度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据公司初步统计,2018年第二季度,公司及下属相关子公司合计完成发电量36,969.36万度,上网电量30,086.30万度,平均上网电价0.649元/度,垃圾入库量102.95万吨。2018年上半年,公司及下属相关子公司合计完成累计发电量73,435.90万度,累计上网电量60,054.37万度,平均上网电价0.647元/度,累计完成已结算电量47,551.56万度,累计垃圾入库量198.12万吨。

相关经营数据分区域统计如下:

区域	项目	2018年第二季度	2018年上半年累计
浙江省内	发电量(万度)	30,975.72	61,565.45
	上网电量(万度)	25,320.90	50,587.48
	平均上网电价(元/度)	0.648	0.645
	结算电量(万度)		39,592.31
	垃圾入库量(万吨)	84.24	162.30
浙江省外	发电量(万度)	5,993.64	11,870.44
	上网电量(万度)	4,765.40	9,466.90
	平均上网电价(元/度)	0.655	0.655
	结算电量(万度)		7,959.25
	垃圾入库量(万吨)	18.71	35.82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3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董事马善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持有公司股份5,35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18%)的股东、公司董事马善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92%)。

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8年6月11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东、董事马善炳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92%),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2018年7月9日,公司收到马善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马善炳先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马善炳	集中竞价	6月12日	20.00	5,000	0.0038%
	集中竞价	6月13日	20.53	25,050	0.0193%
	集中竞价	6月15日	19.11	10,000	0.0077%
	集中竞价	7月5日	18.03	482,000	0.3708%
	集中竞价	7月6日	18.41	77,950	0.0600%
合计	-	-	-	600,000	0.4615%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马善炳	合计持有股份	8,038,800	6.1837%	7,438,800	5.72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9,700	1.5459%	1,409,700	1.08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29,100	4.6378%	6,029,100	4.6378%

注:2018年6月11日公司实施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马善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相应进行调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情况与前期已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截至本公告日,马善炳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马善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4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马善炳先生通知,获悉马善炳先生已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马善炳	否	1,755,000	2017年7月20日	2018年7月6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59%
合计	——	1,755,000	——	——	——	23.59%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善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43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2%。本次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马善炳先生已全部购回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鹿港文化 公告编号:2018-042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内容简述

目前,有《大众证券报》等媒体于2018年7月8日发布了一篇题为《不减持承诺刚发出一周 鹿港文化二股东就卖了10万股》的报道。该文中提到,股东陈瀚海违反减持承诺中"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则本人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的承诺。

二、澄清声明

为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广大投资者对报道的内容产生误读,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上述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2018年6月27日股东陈瀚海先生做出承诺:自2018年6月27日至2018年12月26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若在承诺期内减持公司股份,则转让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

2018年7月4日,股东陈瀚海先生以平均4.03元/股的价格通过二级市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其股份总数的0.1541%,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2%,违反其承诺,故其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

经核实,本次股东陈瀚海先生减持的股份10万股成本为3.40元,本次减持共获利63000元,经公司与陈瀚海先生联系后,陈瀚海先生将减持所得收益于2018年7月9日已汇至公司账户。

三、股东承诺

公司于2018年7月8日对股东陈瀚海先生进行现场问询,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要求其进一步做出不减持承诺。股东陈瀚海先生认识到本次违规减持行为的严重性和对公司的恶劣影响后,进行了深刻反省和检讨,并就本次行为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恳的歉意,恳请各位股东及投资者谅解!

截止2018年7月9日股东陈瀚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4,805,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484%。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对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陈瀚海先生承诺:"自2018年7月8日至2020年6月30日将本人持有的鹿港文化(证券代码601599)全部股票不减持,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司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承诺在此期间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如果在此期间发生减持行为,则将减持所得全额归上市公司所有"。

四、重要提示

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鹿港文化 公告编号:2018-043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延长不减持承诺期及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8日收到部分持股5%以上大股东陈瀚海先生、吴毅先生的《承诺函》。

一、《承诺函》内容: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陈瀚海先生、吴毅先生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关于股东陈瀚海先生延长不减持承诺期的承诺:

股东陈瀚海先生于2018年6月27日签署了《关于不减持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承诺函》,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份。因2018年7月4日的违规减持行为给的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了不便,产生了较为恶劣的影响,陈瀚海先生就本次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和检讨,现自愿将不减持承诺期延长,不减持承诺期自2018年7月8日至2020年6月30日为止。

股东陈瀚海先生承诺:"自2018年7月8日至2020年6月30日将本人持有的鹿港文化(证券代码601599)全部股票承诺不减持,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司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并承诺在此期间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如果在此期间发生减持行为,则将减持所得全额归上市公司所有"。

2、关于股东吴毅先生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股东吴毅先生自愿将全部股票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至2022年6月30日。

股东吴毅先生承诺:"自2018年7月8日至2022年6月30日将本人持有的鹿港文化(证券代码601599)全部股票进行锁定,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司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承诺在此期间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如果在此期间发生减持行为,则将减持所得全额归上市公司所有"。

二、截止2018年7月9日,陈瀚海先生、吴毅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公司职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瀚海	5%以上大股东	64,805,478	7.25%
吴 毅	5%以上大股东、董事	61,649,148	6.90%
总计		126,454,626	14.15%

股东陈瀚海先生、吴毅先生同时承诺:如上述承诺期满后依法发生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情形,本人亦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关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任务。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8-044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通知公告时间:2018年6月22日(公告编号:2018-041)

2.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9日

3. 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兰茂路789号本公司办公大楼517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樊献俄先生

7. 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3日

8.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00,3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81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75,5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820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24,8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161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提案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龙云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1.01. 候选人:选举龙云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75,500,002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龙云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龙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云南刘胡乐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龙津药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云南刘胡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8-045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9日以口头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并于2018年7月9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截至会议通知要求的表决截止时间,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周晓南、文春燕、孙汉董、龙云刚、王楠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独立董事补选完成,根据公司专门委员会组织制度,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战略委员会无调整):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龙云刚、王楠、周晓南	龙云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楠、龙云刚、文春燕	王楠
提名委员会	王楠、龙云刚、周晓南	王楠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38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经事后审查,现对《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予以补充或更正,为便于阅读,下述修订部分均用黑体加粗字体表述,具体内容如下: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3成本分析表

更正前: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水的生产和供应		2,708,778,131.62	100	2,312,865,005.09	100	17.1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自来水		374,090,330.68	13.81	379,641,083.90	16.41	-1.46	
	原材料	9,236,144.44	2.47	8,529,463.80	2.25	8.29	
	能源	61,063,313.55	16.32	64,601,545.69	17.02	-5.48	
	折旧	110,281,824.31	29.48	103,216,511.28	27.19	6.85	
	人工工资	89,985,870.37	24.05	89,084,868.94	23.47	1.01	
	其他成本	103,523,178.01	27.68	114,208,694.19	30.08	-9.36	
污水处理		420,897,253.26	15.54	413,529,283.67	17.88	1.78	
	原材料	8,778,141.83	2.09	8,046,864.98	1.95	9.09	
	能源	78,064,473.01	18.55	77,190,750.07	18.67	1.13	
	人工工资	90,317,694.55	21.46	87,264,627.71	21.1	3.5	
	折旧	158,206,498.90	37.59	143,639,355.79	34.73	10.14	
	其他成本	85,530,444.97	20.31	97,387,685.12	23.55	-12.18	
燃气销售		1,279,396,805.21	47.23	858,734,913.81	37.13	48.99	
	原材料	1,128,896,540.37	88.24	753,864,230.93	87.79	49.75	
	人工工资	36,377,978.43	2.84	28,528,274.11	3.32	27.52	
	折旧	53,482,691.70	4.18	49,948,746.80	5.82	7.08	
	其他成本	60,639,594.71	4.74	26,393,661.97	3.07	129.75	
工程		396,700,241.35	14.61	391,530,163.30	16.93	1.07	
	原材料	216,808,347.54	54.79	202,210,227.80	51.65	7.22	
	人工工资	15,109,576.50	3.82	14,010,713.25	3.58	7.84	
	折旧	611,574.77	0.15	321,660.97	0.08	90.13	
	其他成本	163,170,742.54	41.24	174,987,561.28	44.69	-6.75	
燃气工程安装		183,211,770.23	6.76	194,422,838.23	8.41	-5.77	
设备销售		52,024,671.29	1.92	71,502,082.90	3.09	-27.24	
其他		3,457,059.60	0.13	3,504,639.28	0.15	-1.36	

更正后: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水的生产和供应		1,246,169,556.18	46.00%	1,259,707,253.05	54.47%	-1.07%	
燃气		1,462,608,575.44	54.00%	1,053,157,752.04	45.53%	38.8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自来水		374,090,330.68	13.81	379,641,083.90	16.41	-1.46	
	原材料	9,236,144.44	2.47	8,529,463.80	2.25	8.29	
	能源	61,063,313.55	16.32	64,601,545.69	17.02	-5.48	
	折旧	110,281,824.31	29.48	103,216,511.28	27.19	6.85	
	人工工资	89,985,870.37	24.05	89,084,868.94	23.47	1.01	
	其他成本	103,523,178.01	27.68	114,208,694.19	30.08	-9.36	
污水处理		420,897,253.26	15.54	413,529,283.67	17.88	1.78	
	原材料	8,778,141.83	2.09	8,046,864.98	1.95	9.09	
	能源	78,064,473.01	18.55	77,190,750.07	18.67	1.13	
	人工工资	90,317,694.55	21.46	87,264,627.71	21.1	3.5	
	折旧	158,206,498.90	37.59	143,639,355.79	34.73	10.14	
	其他成本	85,530,444.97	20.31	97,387,685.12	23.55	-12.18	
燃气销售		1,279,396,805.21	47.23	858,734,913.81	37.13	48.99	
	原材料	1,128,896,540.37	88.24	753,864,230.93	87.79	49.75	
	人工工资	36,377,978.43	2.84	28,528,274.11	3.32	27.52	
	折旧	53,482,691.70	4.18	49,948,746.80	5.82	7.08	
	其他成本	60,639,594.71	4.74	26,393,661.97	3.07	129.75	
工程		396,700,241.35	14.61	391,530,163.30	16.93	1.07	
	原材料	216,808,347.54	54.79	202,210,227.80	51.65	7.22	
	人工工资	15,109,576.50	3.82	14,010,713.25	3.58	7.84	
	折旧	611,574.77	0.15	321,660.97	0.08	90.13	
	其他成本	163,170,742.54	41.24	174,987,561.28	44.69	-6.75	
燃气工程安装		183,211,770.23	6.76	194,422,838.23	8.41	-5.77	
设备销售		52,024,671.29	1.92	71,502,082.90	3.09	-27.24	
其他		3,457,059.60	0.13	3,504,639.28	0.15	-1.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更正前: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	0	0	0	0
2016年	0	1.80	0	142,126,852.50	232,374,734.89	61.16
2015年	0	0	0	0	0	0
2016年中期	0	1.30	8	57,026,206.25	136,453,063.78	41.79

更正后: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	0	0	273,969,542.03	0
2016年	0	1.80	0	142,126,852.50	232,374,734.89	61.16
2015年	0	0	0	0	189,542,371.94	0
2016年中期	0	1.30	8	57,026,206.25	136,453,063.78	41.7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更正前: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江国际	信托理财	16,000	2016年8月9日	2017年4月23日	自有资金	信托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6.5%		3,162,343.99	全部收回	是	否	0

更正后: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决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江国际	信托理财	16,000	2016年8月9日	2017年4月23日	自有资金	信托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6.5%		316,234.99	全部收回	是	否	0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一项"审计报告"内容项下审计报告签字会计师名字补充更正如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涂卫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丽娟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二项"财务报表"补充附注编号索引: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的"附注编号" 补充了索引编号。

除上述补充或更正内容外,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重新披露。

对于本次修订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及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39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城环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4,200 万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公告日,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2018年4月18日召开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洪城水业"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2018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洪城环保向商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近日,洪城环保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3601020180001748),借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期限为2018年7月6日起至2019年7月5日止。根据银行信贷工作的需要,洪城水业为洪城环保提供担保,并与农业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36100120180030518),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8,00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七路192号305室

法定代表人:曹名帅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